

B  
公开

# 富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富农函〔2023〕4号

签发人：张石洪

## 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85号建议答复的函

郭继荣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解决罗免村委会望兴沟修复的建议》，已交由我们研究办理。经2023年5月30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罗免村委会灌溉沟渠望兴沟始建于1995年，已使用28年，因为使用年限过长，沟体出现开裂、漏水、滑坡现象。为持续发挥望兴沟农田灌溉供能和作用，我县计划于2024年在罗免村委会片区实施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望兴沟塌方部分部位进行修复治理，为罗免村委会四个自然村粮食种植增收，提供有力水源保障。

感谢您对我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附件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丁洪伟， )

---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。

---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11日 印发

---

## 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衔人)	郭继荣	建议编号	(2023) 85 号	承办单位	农业农村局
	面商领导	石 跃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解决罗免村委会望兴沟修复的建议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不能采纳	
			✓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
		✓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3 年 月 日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✓	邀请 前往	电话或 其他	未联系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✓	较好	一般	较差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✓	基本 针对	未针对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	保留	不同意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✓	基本 满意	不满意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
代表 签名	郭继荣			联系电话		
	2023 年 5 月 30 日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

